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

105 年

校園實習場所傷害緊急應變演練

題目：「使用前未確實注意機器刀具裝置正確，致使手指割劃傷」

成果報告



地點：三民校區昌明樓 BF 設計工坊

參加人員：設計學院創意商品設計系

日期：105 年 4 月 7 日 15:20~16:20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05 年校園實習場所傷害緊急應變演練

「使用前未確實注意機器刀具裝置正確，致使手指割劃傷」活動成果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- (一) 瞭解與因應校園實習場所傷害發生時，學校之應變流程。
- (二) 經驗分享與交流。

二、參加人員：

設計學院創意商品設計系一甲、四甲，共計 77 人。

三、活動日期及時間：

105 年 4 月 7 日 15 時 20 分至 16 時 20 分

四、活動地點：

三民校區昌明樓 BF 設計工坊。

五、演練流程表：

項次	演練項目	開始時間	使用時間
1	吳系主任致詞	15:20-15:25	5 分鐘
2	狀況發生	15:25-15:30	5 分鐘
3	通知救護車及狀況回報	15:30-15:40	10 分鐘
4	現場緊急救護及處置	15:40-15:50	10 分鐘
5	送醫救護、演練結束	15:50-15:55	5 分鐘
6	基本包紮、初步治療	16:00-16:20	20 分鐘

六、演出人員：魏明仕老師、高毓廷技佐、創意商品設計系 3 位同學、衛保組護理師及工讀生等，共計 7 人。

七、演練器材準備：

使用器材「急救箱」2 只（設計工坊、健康中心各一），另請室內

設計系同學、環境與安全衛生中心江組長協助攝影。

八、檢討記錄：

➤優點：

1. 處理人員迅速到達現場、確實回報及緊急處理現場狀況。
2. 能確實依任務編組之職掌，並相互支援完成事故處理。
3. 品設系及衛保組人員重視且確實依任務編組預演，演練時人員積極參與，配合度高。

➤缺點：

1. 集合時，各班班代未出面指揮秩序，造成場面較凌亂。
2. 演練的動線不佳，造成表演者背對同學，無法看到動作。
3. 演練現場背景噪音及同學談話聲較大，另演出者戴口罩，台詞變的不清晰。

➤建議：

1. 利用週(或班)會時間反覆宣導演練腳本中的應變模式、通報流程等，並張貼在公布欄上，使每位同學熟悉緊急應變處理。
2. 9月份緊急應變演練，移至昌明樓2樓4201室，場面較易掌控。

附件一：活動相片



參加學生集合、簽到



緊急應變演練開始前預演、準備



吳系主任開場



緊急應變演練－狀況發生



緊急應變演練－發現者按緊停開關，查看傷勢，通報工坊管理者



緊急應變演練－工坊管理者查看傷勢，並進行初步急救處理



緊急應變演練—通報指導老師及衛保組護理師



緊急應變演練—護理師進行清創處理，並評估是否呼叫救護車送醫



緊急應變演練－工場管理者指派同學呼叫及到校門口引導救護車



衛保組護理師說明傷口簡易處理及示範